

证券代码：301032

证券简称：新柴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4-15

浙江新柴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新柴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4 年 5 月 24 日下午 15:15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 2024 年 5 月 17 日以通讯等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。会议由董事长白洪法先生召集并主持，会议由公司董事会成员共 9 名董事参加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9 人，实到董事 9 人。其中，董事仇建平先生、仇菲女士、赵宇宸先生、独立董事朱江英女士通讯出席。公司监事、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浙江新柴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1.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在全面审核《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后，一致认为：公司为提高暂时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，在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、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情况下，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能够增加公司的现金资产收益，保障公司股东利益，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。因此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相关公告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新柴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5月24日